《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创新团队奖申报书》
填写要求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创新团队奖申报书》应根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当年的申报通知，按照申报书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填写。形审不合格的申报书退回申报单位，不予提交评审。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创新团队奖申报书》包括书面申报书和网络版申报书两种形式。书面申报书包括主件和附件，其中主件原则不超过 50 页，附件原则不超过 65 页，双面打印（复印），左侧竖向装订成册，不要另外附加封面。页面大小为 A4（高 297 毫米，宽 210 毫米），主件三、四页边距左右各 3.2cm，上下各 2.8cm，内容所用字体为宋体，字号不小于小四号字，行距不小于 18 磅，标题和图表文字自行设置（建议为黑体、仿宋、楷体）。网络版附件内容应与书面附件保持一致（除有特别说明的外），按照附件编号顺序合成。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创新团队奖申报书》第一、二、三、六、七部分根据需要可向社会进行公示。各部分填写说明如下：

一、团队基本情况

1.《团队名称》，填写团队名称，应为“XXXX 创新团队”。团队命名要体现团队技术领域或方向，同时要以单位或个人冠名来限定范围，一是用唯一法人单位加以限定；二是以个人姓名冠名,冠名人应是业界公认的有杰出贡献的专家或学者，同时应为团队带头人之一。

2.《研究方向》，应填写属于《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的重点领域或国际重大科技前沿热点问题。

3.《团队带头人》，填写团队带头人姓名，最多不超过 3 人，排第一位的应为目前工作在一线的实际带头人。

4.《主要支持单位》，只填写 1 个对创新团队起主要支撑作用的法人单位。

5.《团队成立时间》，填写团队形成日期，原则上在 5 年以上。该时间可以

是团队形成的批准文件或项目立项书、任务下达书、合同签署材料等明确的团队形成时间，提供必要旁证材料，不超过 3 页。

6.《申报单位》，填写相应申报单位。

7.《申报材料密级》，填写“无”，试点期间，受理团队材料所有内容均不得涉密，从事国防安全类项目研究的团队申报材料需经主要支持单位保密委员会审查，并出具不涉密证明。

8.《可否公示》，填写“可”。

9.《可否公开宣传》，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10.《学科分类名称》，按照国家学科分类标准，以团队主要研究方向为依据，最多可以填写 3 个学科名称，按照与团队研究方向的紧密程度排序。

11.《所属国民经济行业》，选择团队研究方向所属相应门类填写。

12.《所属国家重点发展领域》，选择团队研究方向所属相应领域填写。

二、人员构成

1.《成员结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团队实际成员总数及在性别、年龄、专业技术职务和学历等方面的分布情况，百分号前填写该类所占成员总数的百分比。

2.《主要成员》，填写团队主要成员信息，均应为中国公民，人数不超过 15 人，其中带头人不超过 3 人。下文中除有特别说明，所有涉及到填写“团队主要成员”的均指该栏中所填的成员。

三、团队简介

限 2 页。应客观、准确、扼要地介绍创新团队的基本情况，包括团队建设及发展情况，研究方向、创新能力及水平、社会贡献和业界评价、未来规划、支撑条件以及为社会服务的能力等。

以上三个栏目，根据需要，可向社会公开。

四、主要科技成就及发展情况

应从团队建设情况、团队创新能力与水平、社会贡献与学术影响、持续发展与服务能力等方面客观、准确地对创新团队进行全面阐述，可简要介绍主要创新

成果情况，重点突出团队学术研究和自主创新特点。所列所有成果及支撑材料应限于国内立项或以国内为主完成的科学研究成果。该部分是申报书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团队、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

团队建设情况：指团队结构的合理性，包括团队发展概况、组织管理、专家队伍、人才培养和交流合作等方面，应重点介绍团队建设情况包括运行机制、组织管理、文化建设等，人才产出情况包括主要成员的学术水平、道德风尚、合作能力，人才培养模式及其成效等。

创新能力与水平：指团队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等方面的创新程度，技术水平是否达到国内外同类项目最好水平，核心成果的原创性程度，包括创新能力概况、代表性成果、论文论著、知识产权等方面，应重点介绍成果产出情况，即不超过 5 项正式应用、公开发表或整体验收三年以上的标志性研究成果的水平，按重要程度排序。同时可适当介绍近三年的研究进展与重大突破。

社会贡献与学术影响：指团队科研成果对推动科学发展、技术进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保障国家安全，促进民生和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的作用；以及团队在国内外学术界及行业内的影响和地位，应包括社会贡献、经济效益、学术影响等方面。

持续发展与服务能力：指团队承担重大科研任务能力和对未来发展的战略规划，团队依托的支撑平台和保障条件，以及为社会服务的能力等，应包括科研任务、发展规划、支撑条件、社会服务等方面。

本栏目由文字描述和 8 个附表组成，文字描述部分不超过 10 页，8 个附表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表 1-7 限 1 页，表 8 限 2 页内），应能充分表现团队的创新能力和主要成员之间的合作情况。所有附表的旁证材料应统一编号，并注明编号以便检索，不需重复提供。

1. **附表一**填写上文“创新能力与水平”中介绍的不超过 5 项标志性成果（第一完成人应为团队主要成员），按重要程度排序，需要填写参与该成果的团队主要成员及其排名。

旁证材料不超过 10 页，每项成果应说明该成果正式应用、公开发表或整体

验收满三年以上，参与该成果的所有人员及其排名。有关要求如下：

标志性成果为论文的书面附件提交论文首页，电子版附件提交全文；专著书面附件提交版权页，电子版附件提交首页、版权页、文献页及核心内容原文。论文或专著应公开发表一年以上（即 2013 年 6 月 30 日以前发表），并须提交发表时间的证明。

标志性成果为知识产权或技术标准的，授权专利应提供专利说明书扉页及相关核心内容，其他应视情况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证书、植物新品种权证书等知识产权证明的复印件，技术标准的备案证明复印件。

标志性成果为国家法律法规要求通过审批的，应在获得行政审批后应用一年以上。如：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须提交批准文件的复印件，且审批时间应在 2013 年 6 月 30 日前。

标志性成果需国家或有关部门验收的，需验收满一年，通过验收时间应在 2013 年 6 月 30 日前。

其他应用型的成果应提交应用单位提供的应用证明。须加盖法人公章。可选择重要的、有代表性的提供。至少应有 1 份是原件，且能证明本成果已正式应用一年以上（即 2013 年 6 月 30 日以前应用）。

标志性成果在 2013 年以前已经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或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的，视作正式应用、公开发表或整体验收满一年以上，可不再提供旁证材料（所填标志性成果名称必须与获得奖励项目名称一致）。

2.附表二填写团队主要成员公开发表的论文专著情况。代表性论文专著应与五项标志性成果密切相关，且公开发表满三年以上，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应为团队主要成员，国内作者（排序）一栏应按顺序写明该论文或专著的全部国内作者，属于团队主要成员的加粗表示。按重要程度排序，不超过 5 篇。对于某些学科论文没有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概念的，表格相应栏目可不填写，但要以文字作说明。

旁证材料不超过 6 页，应包括所列所有论文专著的 SCI 他人引用和他引总次数检索报告结论。论文的书面附件提交论文首页，电子版附件提交全文；专著书面附件提交版权页，电子版附件提交首页、版权页、文献页及核心内容原文。

“他人引用”是指所列论文专著作者之外的其他学者的引用，所列论文专著作者之间（包括团队成员之间）的引用属于自引，不得计算在内。

3.附表三填写团队主要成员在重要国际性学术会议做特邀报告情况，不超过10项。

旁证材料不超过5页，应说明与代表性成果有关的5项国际性学术会议特邀报告的时间、地点、主讲人、主讲题目。

4.附表四填写经授权并有效的主要核心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应与五项标志性成果密切相关且应填写与第几项标志性成果对应，不超过10项。

旁证材料不超过5页，只提供每项标志性成果不超过1件最核心的知识产权的相关附件，应为授权专利的专利说明书扉页及相关核心内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证书、植物新品种权证书等知识产权证明的复印件，技术标准的备案证明复印件。

5.附表五填写团队近十年承担的已经验收或在研的重大科研项目，项目负责人应为团队主要成员。按重要程度排序，不超过10项，其中权利人和发明人两栏应分别写明全部权利人或发明人。

旁证材料不超过10页，应为项目计划任务书的项目基本信息页，应包含项目名称，起止时间，依托单位、负责人及参与人员等情况。

6.附表六填写除具有直接利益相关者之外的第三方对团队工作做出的具有法律效力或公信力的评价材料，如国家相关部门的技术检测报告、鉴定结论、验收意见，或他人在学术刊物、公共场合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不超过10项。

旁证材料不超过10页，应为评价本团队的相关页，并在该页做相应的标示。

7.附表七填写团队所获国内外重要奖励。应先填写团队集体获奖的情况，然后再填写技术成果的获奖情况。同一技术内容的获奖成果以最高级别奖励为准，团队主要成员应为前三名完成人之一，不是团队主要成员的完成人不填。按重要程度排序，不超过10项。

旁证材料不超过10页，应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如该证书不能体现全部获奖人名单的，需在复印件上注明全部获奖人员名单及排序，加盖主要支持单位公

章），如所获为国家科学技术奖或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可不再提供旁证材料。凡不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和《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管理办法》规定的部门奖励，以及 2000 年以后未经登记的社会力量设奖不得列入。

8.附表八是填写团队主要成员参与前述附表一、二、四、五、七中所列成果的汇总情况，成果名称一栏填写前表中对应的成果名称及序号；列出团队中合作者及其排序情况，没有排序的可作说明，团队主要成员之间无合作的成果不必列出。备注中填写附件对应的序号。

五、团队成员情况

如实填写团队主要成员情况表。创新团队奖励只授予团队，不授予个人，此栏填写内容仅供评审时参考。团队带头人每人限 2 页，其他主要成员每人限 1 页。

《对团队发展的贡献》，应如实填写本人在本团队中的作用及创造性贡献。

团队主要成员必须在书面申报书的本页亲笔签名，字迹清晰，不得代签或利用影印等技术模仿制作签名。如本人无法签名，支持单位需提交文字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随申报书一并报送联合会奖励工作办公室。

六、支持单位情况

每个创新团队所列支持单位不超过 3 个，其中主要支持单位 1 个。

《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使用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

《单位性质》，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对团队发展的贡献》，应如实填写支持单位对创新团队在平台支撑、制度保障、成果转化、基地建设等方面所作贡献，并就今后对团队的持续支持能力进行阐述。

支持单位应在书面申报书的本页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七、申报单位意见

申报单位应认真审阅申报书材料，审查团队和主要支持单位资格。确认申

报材料属实后，参照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授奖条件，写明申报理由，并在书面申报书的首页和本页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八、附件列表

《附件编号》，填写附件编号备查，其中证明团队形成时间的旁证材料放在附件最前面，附件编号应与申报书各列表中所填《证明材料编号》一致。除了上面提到的旁证材料外，还可提供：

1. 依托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工程实验室及省重、部重和市重、企业重点实验室的创新团队，附该依托平台成立运行满五年的证明材料等。

2.其他能证明本团队创新能力和社会影响的、具有法律效力和公信力的证明文件，或应特别说明的情况等。